

參與招生系所一覽表

學制	招生系所	主修別	招生名額	頁數
碩士班	音樂學系碩士班	作曲	5名	16
		鋼琴	8名	17
		聲樂	6名	18
		指揮	1名	19
	管絃與擊樂研究所	管樂	10名	20-21
		絃樂	11名	22
		擊樂	5名	23
	音樂學研究所	學術研究、演奏與實際	3名	24
	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	古琴、琵琶、南管樂、北管樂、音樂理論、傳統戲曲	4名	25-26
	美術學系碩士班	藝術史與視覺文化	31名	27
		水墨、繪畫、複合媒體、雕塑、版畫		28-29
	藝術跨域研究所	策展實踐、創作實踐	10名	30
	戲劇學系碩士班	戲劇理論、戲劇顧問	2名	31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導演	4名	32
		表演	10名	33
		劇本創作	5名	34
	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	舞台設計、服裝設計、燈光設計、技術設計	12名	35
	舞蹈學系碩士班	舞蹈表演	5名	36
		舞蹈創作	3名	37
		理論與跨域身體實踐	7名	38
	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	導演、編劇、電影研究	14名	39-40
	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	媒體藝術、創新科技	8名	41-41
	動畫學系碩士班		11名	42
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		14名	43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建築與有形文化資產	6名	44	
	無形文化資產		45	
博物館研究所		14名	46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14名	47	
藝術創意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原文創產業國際藝術碩士學位學程）		1名	48	
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		8名	49	
碩士在職專班	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演奏	27名	50-52
		音樂專業師資教育		53-54
		音樂學演奏與實際		55
	美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2名	56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在職專班		13名	57
領導與決策高階經理人藝術碩士在職專班		8名	58	
博士班	音樂學系博士班	作曲	6名	59
		音樂學		60
		鋼琴		61
		絃樂		62-63
		擊樂		64
		聲樂		65
	美術學系博士班	跨域研究	2名	66
		藝術實踐	2名	67
	戲劇學系博士班		2名	68
舞蹈學系博士班		2名	69	
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		5名	70	

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網路報名日期	112 年 12 月 4 日 (一) 9:00 至 112 年 12 月 13 日 (三) 17:00 止	所有考生皆須個別網路填表報名，報名最後一日至下午 17:00 止。
報名費繳交期限	112 年 12 月 4 日 (一) 9:00 至 112 年 12 月 13 日 (三) 23:30 止	報名最後一日跨行匯款及郵局臨櫃至下午 15:00 止，ATM 轉帳可至晚上 23:30 止。
報名表件列印期限	112 年 12 月 4 日 (一) 9:00 至 112 年 12 月 18 日 (一) 23:30 止	繳費完成入帳後，始得列印報名表件及特殊考生專用信封封面。
特殊身分考生報名應繳資料繳件期限	112 年 12 月 18 日 (一) 前 (以郵戳為憑)	特殊身分考生：同等學力第 6 至 9 條、在職生、境外學歷、中低及低收入戶。
報名結果查詢 (准考證號查詢)	113 年 1 月 4 日 (四) 9:00 起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點選「報名結果查詢」即可查詢准考證號。
系所審查資料繳件截止日期	各系所繳交期限皆不相同，請參見本簡章第 15 頁「各系所書審資料繳交方式及繳件時間」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限使用 郵局限時掛號 或 超商宅配 方式，以郵戳為憑。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限於 系統規定期限內 上傳 審查資料 ，請務必儘早上傳資料。
系所審查資料收件進度查詢	考生可於郵件寄送後 5-7 個工作天，至報名網址查詢收件進度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點選「查詢系所資料收件進度」。
准考證列印日期	113 年 2 月 12 日 (一) 9:00 至 113 年 3 月 11 日 (一) 17:00 止	請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點選「列印准考證」。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乙組【主修：表演】(採二階段報名)	【第一階段通過名單公告】 113 年 1 月 18 日 (四) 9:00	通過名單將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成績查詢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查詢。
	【第二階段繳費報名】 113 年 1 月 18 日 (四) 9:00 至 113 年 1 月 19 日 (五) 23:30 止	通過第一階段者始得繳交第二階段報名費，繳費完成即視同完成第二階段報名作業。最後一日跨行匯款及郵局臨櫃至下午 15:00 止，ATM 轉帳可至晚上 23:30 止。
	【第二階段面試日程公告】 113 年 1 月 24 日 (三) 15:00	
面試時間公告	113 年 2 月 19 日 (一) 15:00	將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
面試日期	113 年 3 月 6 日 (三) 至 113 年 3 月 11 日 (一) 止	
放榜日期	113 年 3 月 26 日 (二) 15:00	榜單將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成績查詢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查詢。
申請成績複查	113 年 3 月 26 日 (二) 至 113 年 3 月 29 日 (五) 止	
正取生線上報到	113 年 4 月 1 日 (一) 10:00 至 113 年 4 月 10 日 (三) 12:00 止	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進行線上報到作業。
備取生遞補作業	113 年 4 月 11 日 (四) 10:00 起	正取生報到完成後，將分梯次進行備取生遞補作業，遞補公告請見本校「招生資訊網」。

第一章 各系所規定

一、繳交系所規定審查資料 (提供給報考系所):

(一) 各系所規定應繳審查資料，不作為報名時之資格條件，資料不全者扣減其相關項目成績，不另通知補件，請考生務必於繳交期限內審慎檢視郵寄或上傳之資料；若逾期未郵寄或未上傳者該科分數以缺考登記，成績概以零分計算，亦不接受補繳、親送方式繳交及退還報名及考試相關費用。如因上述原因致權益受損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考生繳交之審查資料 (含影音連結)，應遵守誠信原則，並配合各系所規定簽署作品/論文著作權切結書，如有抄襲、由他人代作、侵害他人著作權或涉及其他不法之情事等，經查屬實時，將依本校校規及相關法律作成處分，考生不得異議。

(二) 採用「郵寄紙本書面資料」之系所：

- 1、考生備齊系所指定資料後，放入自行準備之資料袋或箱子，並將「繳交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於網路填表系統列印)黏貼於其上寄出。
- 2、考生須於各系所簡章中所指定繳交期限內，將系所指定資料以**限時掛號**方式逕寄至 **112301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1 號**，收件系所、收件人請依簡章中繳交系所指定資料規定註明 (郵寄方式限使用超商宅配服務或郵局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 採用「系統上傳審查資料」之系所：

- 1、線上審查系統上傳網址：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https://examinee.tnua.edu.tw/> → 「審查資料」欄位點選「上傳資料」，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2、請考生於各系所繳交審查資料截止日前，完成審查資料上傳作業，於繳交截止日前皆可重複上傳，亦即考生若欲修改資料內容時，可將修改後之檔案重新上傳，逾繳交截止時間系統即關閉審查資料上傳功能，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 3、PDF 檔案：
審查資料上傳須依各系所要求之項目，先行於個人電腦內完成編輯並將資料檔案轉成或合併為一個 PDF 格式檔後再進行上傳作業。PDF 檔案大小以 20MB 為限，製作審查資料 PDF 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除系所簡章有特殊規定外，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 (如附件、連結或 Flash 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 4、影音檔案：
系所如要求繳交影音資料，請將資料上傳至 Youtube 影音平臺，並將連結貼入本校線上審查系統中 (音樂相關系所請將連結貼入 PDF 檔案中)，**請務必將上傳的影音資料隱私設定為「不公開 (即任何取得連結的使用者都能觀看)**」，此外，使用 Youtube 影音平臺請遵守該平臺影音版權相關規定。上傳 Youtube 平臺之影音資料，自本校規定繳件截止日後不得再進行修改或刪除連結。為落實「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第九點規定，**考生所上傳審查系統之有效影音連結必須確保自本校繳件截止日起一年內皆可順利點閱瀏覽**。如因評審委員評分時無法瀏覽內容，或產生試務爭議時無法調閱原有效影音連結內容而導致考生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

二、各系所書審資料繳交方式及繳件時間：

系所名稱	繳交方式	繳件時間	參考頁數
音樂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主修作曲與聲樂之考生請以紙本書面方式繳交	第16-19頁
管絃與擊樂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第20-23頁
音樂學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第24頁
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9日	第25-26頁
美術學系碩士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12日	第27-29頁
藝術跨域研究所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12日	第30頁
戲劇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第31頁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第32-34頁
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郵寄紙本推薦函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7日16:00 推薦函請以紙本書面方式繳交	第35頁
舞蹈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26日16:00	第36-38頁
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2日16:00	第39-40頁
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25日16:00	第41-41頁
動畫學系碩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2日16:00	第42頁
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31日	第43頁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5日16:00	第44-45頁
博物館研究所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26日	第46頁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5日16:00	第47頁
藝術創意研究國際 碩士學位學程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29日16:00	第48頁
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12日	第49頁
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第50-55頁
美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12日	第56頁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碩士在職專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5日16:00	第57頁
領導與決策高階經理人藝術 碩士在職專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31日寄	第58頁
音樂學系博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主修作曲之考生請以紙本書面方式繳交	第59-65頁
美術學系博士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12日	第66-67頁
戲劇學系博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郵寄紙本推薦函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11日16:00 推薦函請以紙本書面方式繳交	第68頁
舞蹈學系博士班	系統上傳審查資料	113年1月5日10:00至1月26日16:00	第69頁
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	郵寄紙本書面資料	113年1月5日至1月26日	第70頁

人文學院		碩士班		
系所名稱	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錄取 8 名	
系所代碼	661			
考試項目	項次	類別	內容	占分比
	一	書面審查	審查考生繳交之「創作計畫」。	50%
	二	面試	文學領域相關知識與「創作計畫」之綜合提問。	50%
錄取規定	<p>一、面試成績若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80 分者，不予錄取。</p> <p>二、若錄取之正取生最後一名，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書面審查成績順序比較，若分數均相同，則一併錄取；備取生標準亦同。</p>			
繳交紙本書面資料	項次	類別	內容	份數
	一	創作計畫	<p>內容排序如下，應包含：</p> <p>一、計畫摘要（字數 500 字以內）</p> <p>二、計畫內容（字數 3000 字以內，含創作動機、創作方法、預期成果）</p> <p>三、自傳、寫作經歷與報考動機</p> <p>四、大學歷年成績單</p> <p>五、作品集（含已出版或發表之作品、出版品可逕寄成冊。字數 2000 ~ 20000 字內，虛構/非虛構寫作皆可）</p>	5 份 (成績單正本 1 份，影本 4 份)
<p>請準備 5 份創作計畫，一律採用 A4 規格。</p> <p>※資料裝訂方式：創作計畫請依內容排序並裝訂成冊，共需 5 份，每份封面請註明報考系所、姓名及創作計畫名稱，再統一裝入資料袋並封口，資料袋封面請至網路填表系統列印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黏貼後寄送。</p>				
繳交資料期限及注意事項	<p>請於 113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12 日寄至「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p> <p>※郵寄方式限以郵局限掛或超商宅配，以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p> <p>※所寄送之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檢查確認後寄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事情，由考生自行負責，本所不接受補件；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均不予退還，請自行保留原稿。</p> <p>※如具以下任一身分者（同等學力第 6 條及第 9 條、境外學歷、中低及低收入戶）屬於特殊考生，請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前將相關證明文件另寄本校招生委員會報名組（請至報名系統列印專用信封封面）。</p>			
系所規定事項	畢業前須取得符合本研究所規定之外文成績及格證明，方可畢業。			
聯絡資訊	洽詢電話 02-2896-1000 分機 3618 網址： http://literature.tnua.edu.tw/			

第二章 考試日程

一、考試地點：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二、面試時間公告：

- (一) 面試考試及考場相關資訊，訂於 113 年 2 月 19 日 (一) 15:00 上網公告。
 (二) 公告網址：<https://admissionex.tnua.edu.tw/>。

三、各系所面試日期：

(一) 碩士班 (面試)

系所名稱		3月6日 (三)	3月7日 (四)	3月8日 (五)	3月9日 (六)	3月10日 (日)	3月11日 (一)
音樂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管絃與擊樂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音樂學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		—	—	—	主修考試 (含面試/書 面審查)	—	—
美術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藝術跨域研究所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碩士班		—	—	—	面試	—	—
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	—	—	面試	面試	面試
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		—	—	—	面試	面試	—
舞蹈學系 碩士班	舞蹈表演	—	—	—	英文舞蹈文獻 翻譯(筆譯)、 舞蹈表演分析 寫作或舞蹈創 作分析寫作、 術科考試	研究方向提 問(含英 文)	—
	舞蹈創作						
	理論與跨域 身體實踐	—	—	—			研究能力 面試
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		—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
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		—	面試	面試	面試	—	—
動畫學系碩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系所名稱	3月6日 (三)	3月7日 (四)	3月8日 (五)	3月9日 (六)	3月10日 (日)	3月11日 (一)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	—	面試(含研究計畫)	—	—	—
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	—	—	面試	面試	面試	—
博物館研究所	—	—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	—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
藝術創意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面試	面試	面試	—	—	—
文學跨域創作研究所	—	—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本表僅供考生預先規劃期程參考，實際面試時間將以報名完成後，各系所依實際考生人數排考為準。
 ※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

(二) 碩士在職專班(面試)

系所名稱	3月6日 (三)	3月7日 (四)	3月8日 (五)	3月9日 (六)	3月10日 (日)	3月11日 (一)
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 碩士在職專班	—	—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
領導與決策高階經理人藝術 碩士在職專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本表僅供考生預先規劃期程參考，實際面試時間將以報名完成後，各系所依實際考生人數排考為準。
 ※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

(三) 博士班(面試)

系所名稱	3月6日 (三)	3月7日 (四)	3月8日 (五)	3月9日 (六)	3月10日 (日)	3月11日 (一)
音樂學系博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美術學系博士班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面試
戲劇學系博士班	—	—	—	面試	—	—
舞蹈學系博士班	—	—	—	面試	面試	面試
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	—	—	—	—	面試(含研究計畫)	面試(含研究計畫)

※本表僅供考生預先規劃期程參考，實際面試時間將以報名完成後，各系所依實際考生人數排考為準。
 ※各系所考試時間，得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延長，請考生預留時間。

附錄一、 同等學力第 7 條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報考條件

一、 招生系所、報考資格及應檢附證明文件：

系所名稱	資格條件	應檢附證明文件	招收人數
傳統音樂學系 碩士班	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獎，或具有卓越學術或實務應用價值者，或於傳統音樂領域之地位享有聲譽獲得推崇，或於傳統音樂相關領域工作 10 年以上者。	得獎證明、專業著作或論文、卓越成就或特定專長領域相關證明文件、工作證明文件...等。	至多 1 名
美術學系碩士班	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獎，或具有學術或實務應用價值者，或以自身創作展演/研究發表經歷、著作出版、專業成就等各面向，符合專業領域並具卓越成就之條件。	得獎證明、專業著作或論文、卓越成就或特定專長領域相關證明文件等具體佐證資料。	至多 1 名
藝術跨域研究所	考生就其自身經歷、著作、成就...各面向認為符合具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並提供足以證明成就之具體佐證資料。	符合具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之具體佐證資料。	至多 1 名
舞蹈學系碩士班 (主修舞蹈表演 及舞蹈創作)	參加國際性競賽並獲獎，或於國際舞蹈專業享有聲譽獲得推崇，或曾從事相關專業性工作 6 年以上，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	得獎證明、卓越成就或特定專長領域相關證明文件、工作證明文件...等。	至多 1 名
藝術創意研究國際 碩士學位學程	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獎，或具有卓越學術或實務應用價值者，或於特定專長領域之地位享有聲譽獲得推崇，或與系所性質相關之專業性工作具相當年資。	得獎證明、專業著作或論文、卓越成就或特定專長領域相關證明文件、工作證明文件...等。	至多 1 名
美術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	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獎，或具有學術或實務應用價值者，或以自身創作展演/研究發表經歷、著作出版、專業成就等各面向，符合專業領域並具卓越成就之條件。	得獎證明、專業著作或論文、卓越成就或特定專長領域相關證明文件等具體佐證資料。	至多 2 名

二、 繳交相關文件 (郵寄至報名組)：

- (四) 以同等學力第 7 條報考之考生應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 (一) 前逕將相關證明文件寄至【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招生委員會報名組】。
- (五) 由考生寄送前自行檢查確認後送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由考生自行負責，本校不接受補件。
- (六) 考生如因相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經本校審查認定不具同等學歷資格者，將於報名結果查詢開放一周內受理考生退費申請，得扣除所 200 元作為審查之行政作業費後退還餘款，逾期未申請者將不予受理申請 (相關費用請參閱簡章第 3 頁)。